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各位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内部控制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三、企业内部控制的有关情况

1、人力资源

2022 年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针对各车间生产计划及排产计划对部分员工

进行合理调动，建立健全员工轮岗机制，及时组织员工开展轮岗培训。进一步完善薪酬机制，修订《员工薪酬管理制度》，实施中高层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的薪酬考核机制，并根据各车间生产情况对一线员工的薪酬进行了适当调整。

2、社会责任

公司质量管理部门对公司质量、安全与职业健康三体系（QES）文件进行更新，并在日常管理检查中加大对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符合性的审查，确保了公司安全环保管理工作的合规性。及时组织检验员、试验员、体系管理员进行了岗位技能、质量管理及 QES 体系知识培训，提高了质量管理人员的综合能力，对后期产品质量提升奠定了有利的基础。

3、采购业务

为控制公司原材料库存，采购部加强与生产部门的沟通协调，结合公司经营情况适时调整采购计划，对非生产性直接材料进行账龄分析，针对个别短期内预计无法使用的物资，及时协调供应商通过退货、换货、抵账等方式处理，有效降低了原材料库存积压的风险。

4、资产管理

公司加大库存消化力度，对库存较长的库存物资采取材料替代、降价销售等加快使用或销售，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钢、管头等形成了定期对外销售的机制，以达到盘活流动资产，加快资金周转的目的。

5、销售业务

2022 年公司制订市场新产品开发激励措施，提高业务人员市场开发的积极性，加大拓展国外贸易，公司出口业务收入增长明显。公司加强货款回收力度，除油田客户外严格控制赊销额度及回款方式，同时加强法务干预，个别客户历史欠款已通过法律手段予以收回。

6、研究与开发

公司加强对新产品研发的引导，注重科研开发的实效性，技术部门配合国内外市场加强产品研发，完成了特殊 CTS 和 ML-FJ 油套管螺纹钢管研发，其中 4-1/2 ML-FJNP110 钢级套管已投入下井使用，CRS 特殊螺纹已开发完成具备投产条件；同国外用户合作开发高强度高韧性高焊接性能多级油缸管，技术指标高于同类国家标准。

7、合同管理

在审计部组织下，业务部门对采购业务合同履行情况进行了全面筛查，对存

在逾期或其他违约情形的加强督促跟踪，从而提高供应商履约进度，减少了供应商延期履行的情形。对我方原因需要变更或终止合同的，要求业务部门与客户沟通协调，及时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协议，降低公司合同违约风险。

8、内部监督

结合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变动调整，审计部及时组织审计力量按时完成了管理人员离任审计；安排专人对公司季度财务报告进行审核，加强反舞弊管理工作，对《反舞弊管理规定》和《举报投诉管理规定》进行了修订，指定审计部作为反舞弊工作常设机构，负责受理舞弊举报、员工投诉等信息，并负责调查落实及报告。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寿光宝隆石油器材有限公司、寿光墨龙物流有限公司、山东墨龙商贸有限公司、寿光懋隆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威海市宝隆石油专材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98.5%，营业收入合计占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99.77%；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无缝管、高纯生铁、阀体、泥浆泵缸套、抽油泵、抽油杆等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市场波动风险、汇率波动风险、政策变化风险、贸易摩擦风险、信贷风险以及收入确认风险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国家法律法规及《内部审计制度》《日常经营决策制度》《企业内部控制管理手册》《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各项规章制度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指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高于重要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5%或利润总额 1000 万元）。

重要缺陷指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低于重要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5%或利润总额 1000 万元），但高于一般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2%或利润总额 500 万元）。

一般缺陷指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低于一般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2%或利润总额 500 万元）。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核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恰当的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实现公允反映。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直接财产损失	潜在负面影响
重大缺陷	500 万元（含）以上	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企业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被媒体频频曝光负面新闻。
重要缺陷	50 万（含）-500 万元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被媒体曝光且产生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50 万元以下	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存在的迹象包括：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过对上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本年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发现一般缺陷 1 项。

根据公司《招标管理制度》第三条规定“为加强公司工程项目、业务外包、物资采购等业务控制，对符合如下条件的应规定组织招标：1) 预算金额达到 50 万元以上的工程、设备类项目、物流运输、设备维修、业务外包、废旧物资销售等业务；2) 预算金额 50 万元以上或者全年累积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物资采购业务；3) 按照相关制度规定或主管副总要求进行招标的业务。”

经了解，由于个别物资市场价格波动大、变动快，通过招标流程无法及时确定供应商或价格，出现个别采购业务未经招标直接报经理办公会决策审批的现象，与招标管理制度规定不符，存在一般设计缺陷。

公司及时对招标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针对物资市场价格变化快，不适合实施招标采购的业务，根据采购物资市场特性拟定适当的采购决策机制，报招标办公室主任批准后交审计部备案，缩短业务决策流程，提高工作效率。通过修订后消除了制度与实际存在的矛盾，确保制度能够获得有效执行。

经过上述整改，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的说明。

董事长（代表董事会）：袁瑞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